

嘉義縣政府 114 年度第 2 梯次防災士培訓課程表

課程日期：114 年 8 月 9 日(六)、8 月 10 日(日)

表 1 第 1 日培訓課程

時間	節數	課程名稱	課程內容與目標	講師
08：20-08：40		報到		
08：40-09：30	1	防災士職責與任務、我國災防體系與運作	<u>內容：</u> 1. 瞭解防災士基本概念。 2. 瞭解防災士權責與任務。 3. 認識臺灣災害防體系與運作。 <u>目標：</u>使防災士明白自身權責及任務，並且能瞭解臺灣現階段災防體系的運作，當防災士在執行任務時能有明確的目標及明白該如何運作。	嘉義縣消防局 第一大隊 謝榮展 大隊長
09：30-09：40		休息		
09：40-10：30	1	我國近年災害經驗及災害特性	<u>內容：</u> 1. 災害管理之基本概念。 2. 我國近年災害經驗及災害特性。 <u>目標：</u>讓防災士熟稔並靈活運用相關防災知識及技能，學習在模擬的災害情境下蒐集、傳遞資訊、判斷，並具體地預設瞬息萬變的災害狀況，以學習迅速及正確的 know-how。	嘉義縣消防局 第一大隊 謝榮展 大隊長
10：30-10：40		休息		
10：40-12：10	2	個人與居家防護措施	<u>內容：</u> 1. 學習地震、風災、水災及火災之個人與居家防救災準備及因應對策。 2. 避難疏散的原則。 3. 災後生活維持的因應原則。 <u>目標：</u>讓防災士能明白上述課程，不只防災士自身有幫助，也能透過平常的防救災宣導，教導民眾相關個人防救災知識。	嘉義縣消防局 第一大隊 謝榮展 大隊長
		個人與居家防護措施 (情境練習)	<u>內容：</u> 將前一堂課所上之內容實際操作，例如疏散避難演練、火災滅火、火災逃生及地震避難等。 <u>目標：</u>因上述內容並非聽過課後就能實際操作，需透過實際操作並不斷地複習，才能更加熟悉，並且將相關知識轉授給民眾或應變時實際用上。	嘉義縣消防局 第一大隊 謝榮展 大隊長
12：10-13：30		午餐		

時間	節數	課程名稱	課程內容與目標	講師
13：30-14：20	1	資訊掌握、運用與社區防災計畫	<u>內容：</u> 1. 瞭解災害資訊應用 2. 災害潛勢及防災地圖介紹。 3. 認識災害謠言的威脅及解決之道。 4. 災害資訊發布與取得。 5. 災害資訊傳遞。 6. 瞭解如何編撰社區防災計畫。 <u>目標：</u> 使防災士能清楚掌握防救災資訊，並且瞭解如何實際運用，另外對於社區防災計畫的撰寫及使用，能有所瞭解。	臺灣世界展望會 鄭宗訓 組長
14：20-14：30		休息		
14：30-15：20	1	社區防災工作推動與運作	<u>內容：</u> 1. 瞭解社區防災之推動及運作。 2. 瞭解社區防災之工作內容。 3. 瞭解社區中防災士之職責。 <u>目標：</u> 使防災士瞭解推動社區防災工作的各項內容，並能於社區災害防救實務工作上能充分運用，本課程包含社區防災之基本概念及防災地圖之製作注意事項。	臺灣世界展望會 鄭宗訓 組長
15：20-15：30		休息		
15：30-16：20	1	社區避難收容場所開設與運作	<u>內容：</u> 1. 社區防避難場所之運作流程。 2. 防災士於避難收容階段能扮演的角色。 3. 避難所相關營運遊戲(例如 HUG 等)實作課程。 <u>目標：</u> 使防災士瞭解我國避難收容的流程及運作，並且在避難收容階段能扮演的角色，如何協助民眾，順利進行避難及協助收容處所開設。	臺灣世界展望會 鄭宗訓 組長

表 2 第 2 日培訓課程

時間	節數	課程名稱	課程內容與目標	講師
08：20-08：30		報到		
08：30-09：20	1	基礎急救訓練	<u>內容：</u> 基本急救訓練(CPR+AED)、簡易止血包紮、傷病患搬運及身心障礙者協助等。 <u>目標：</u> 讓防災士熟悉相關基礎救護術的操作。	嘉義縣消防局 第二大隊 黃昭勝 分隊長 黃丁清 隊員 嘉義市政府消防局 黃炳文 小隊長
09：20-09：30		休息		
09：30-11：00	2	急救措施實作 (含急救術科測驗)		
11：00-11：10		休息		
11：10-12：00	1	急救措施實作 (含急救術科測驗)		
12：00-13：00		午餐		
13：00-13：50	1	防災計畫實作 與驗證	<u>內容：</u> 1.災害圖上訓練(例如:DIG 等)實作課程。 2.綜合以上所學課程內容，透過推演與實作來驗證並學習靈活運用。 <u>目標：</u> 讓防災士熟稔並靈活運用相關防災知識及技能，學習在模擬的災害情境下蒐集、傳遞資訊、下判斷，並具體地預設瞬息萬變的災害狀況，以學習迅速且正確的 Know-how。	逢甲大學營建及 防災研究中心 陳勝義 組長
13：50-14：00		休息		
14：00-14：50	1	防災計畫實作 與驗證		
14：50-15：00		休息		
15：00-15：50	1	防災計畫實作 與驗證		
15：50-16：00		休息		
16：00-17：00		學科測驗		

註：每節課 50 分鐘，連續上課 2 節者為 90 分鐘。

註：學科測驗及格標準須達 60 分以上，未達 60 分者，須於 1 年內補測，補測分數須達 70 分以上，補測後未達標者應重新參訓。

註：術科測驗包含心肺復甦術施作、自動心臟電擊器操作及止血、包紮與固定等三項，任一項目不合格視為不通過，須於一年內補測，補測後未達標者應重新參訓。